

保戶基本資料												
(*) 被保險人 (事故者) 資料	保單號碼(服務人員填寫)				學號				班級科別			
	姓名				身分證字號				出生日期			
									年 月 日			
(*)居住 住所地址	□□□											
(*)聯絡電話	()			手機			電子郵件					
(*)申請種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意外事故(疾病)(1)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意外事故(傷害)(2)				(*)申請日期		年 月 日	
(*)事故原因					(*)事故日期		年 月 日					
(*)理賠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死亡(A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殘廢(B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疾病(C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醫療(E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防癌(G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活補助金(N)											
(*)保險金 領取方式 <small>(未勾填給付方式,一律以禁背支票支付)</small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匯撥至受益人帳戶 (匯撥方式請附上存摺影本並加填下方欄位)											
	戶名			身分證字號								
	金融機構 (分行)		(中文名稱)			行庫局號 代號		帳號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禁止背書轉讓支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取消禁止背書轉讓支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金											
	選取支票給付者, 加填受益人身分證字號				(給付方式選取「取消禁止背書轉讓支票」或「現金」者, 以櫃檯親領、受益人為7歲以下或外籍人士為限)							
受 益 人 (法定代理人) :							受 益 人 與 被 保 人 關 係 :					
(親自簽名並請參閱下欄說明)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父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祖父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	
1. 大專院校學生團體保險, 除身故保險金受益人外, 其他保險金受益人一律為學生本人。 2. 教育部及內政部兒童局招標中等學校以下學生團體保險, 受益人為被保險人學籍所載之法定代理人或家長。但被保險人已成年者, 其醫療保險金或殘廢保險金受益人得為本人。 3. 非屬上述第二項之幼童團體保險, 除身故保險金受益人外, 其他保險金受益人一律為學生本人, 但受益人為未成年人時, 得選擇匯款至法定代理人帳戶(須另檢附關係證明文件), 並於本公司將款項匯入法定代理人帳戶時, 視為已對受益人給付。												
注意事項 1. 申請死亡保險金且受益人有數人時, 限選擇同一領取方式; 受益人逾2人時, 請另填附件(一)。 2. 因匯款帳戶錯誤、變更、撤銷等原因致無法完成轉帳者, 本公司得改以禁止背書轉讓支票給付。 3. 依保險契約條款約定, 受益人申請各項保險金時, 本公司得請求被保險人或受益人提供被保險人病歷調查同意書, 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。 4. 各項理賠給付所需申請文件請詳見後頁, 惟給付項目仍以保險契約條款之約定為準。												
(*)投保學校證明欄												
投 保 學 校						關防/學保專用章						
學 校 代 號						可以具完整學校名稱字樣之橡皮章代替學校印信(關防或學保專用章)						
校 址												
電 話												
校(園、所)長 或職務代理人												
經 辦 人 員												
						職章 簽章						
本申請書所載被保險人確係本校學生並已參加學生團體保險, 特此聲明。												
(*)服務人員(送件人)基本資料												
送件人姓名			單位代號			送件人ID						
連絡電話			市話:()			分機			手機:			



303002



00004

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理賠申請書附件(一)

事故者基本資料									
(*)姓名					(*)身分證字號				
保險金給付方式									
領取方式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匯撥至受益人帳戶 (請填帳戶資料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禁止背書轉讓支票			選取支票給付者，請於帳戶資料身分證字號欄填寫受益人身分證字號，以利開票作業。		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取消禁止背書轉讓支票 (選取左列2項給付方式者，以櫃檯親領、受益人為7歲以下或外籍人士為限)							
帳戶資料	戶名				身分證字號				
	金融機構(分行)	(中文名稱)		行庫局號代號	帳號				
	戶名				身分證字號				
	金融機構(分行)	(中文名稱)		行庫局號代號	帳號				
	戶名				身分證字號				
	金融機構(分行)	(中文名稱)		行庫局號代號	帳號				
受益人： _____ (親自簽名) _____ (親自簽名) _____ (親自簽名)									
法定代理人： _____ (親自簽名) _____ (親自簽名) _____ (親自簽名)									
(監護人) _____									

各項理賠給付所需申請文件

給付項目	醫療保險金	殘廢保險金	生活補助金	身故保險金	專案補助重大手術保險金(限接受保險費補助之學生專用)
申請文件					
學團專用理賠申請書	√	√	√	√	√
醫療診斷書	√				√
醫療費用收據	√(註1)				√(註1)
殘廢診斷書		√			
死亡診斷書或相驗屍體證明書				√	
除戶戶籍謄本				√	
受益人戶籍謄本(註4)		√	√(註3)	√	
學籍資料(或入學資料影本)(請蓋經辦人職章)		√(註4)		√(註4)	
保險費補助之身分證明					√

註1：請領醫療保險金者，須檢附診斷書及醫療費用收據(若以收據副本或影本代，須請原醫療院所加蓋院方關防或其他專用章為證)。

註2：戶籍資料必須能證明受益人與被保險人之關係。

註3：請領生活補助金之戶籍資料必須能證明被保險人殘廢滿週年仍生存。

註4：申請死亡及殘廢保險金時，國小以上學生須檢附學籍資料，幼稚園與托兒所幼童須附入學資料。

註5：理賠流程：備齊上述文件送至學校承辦人員→投保學校蓋章認證→本公司服務人員至學校取件→理賠金匯撥至受益人帳號(支票則由本公司服務人員轉送受益人)→理賠簽收回條交本公司服務人員。

